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4 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二）项的规定，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2025 年 1 月 18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4），前次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数据如下：

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重组前）	上年同期（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3,266.31 万元 -83,021.74 万元	亏损：97,053.16 万元	亏损：2,307.13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57,971.09 万元 - 77,726.52 万元	亏损：96,804.40 万元	亏损：2,312.37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42 元/股 - 0.55 元/股	亏损：0.64 元/股	亏损：0.02 元/股

（三）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预计的经营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预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重组前)	上年同期 (重组后)	是否 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63,266.31 万元 -83,021.74 万元	亏损: 63,266.31 万元 -83,021.74 万元	亏损: 97,053.16 万元	亏损: 2,307.13 万元	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57,971.09 万元 - 77,726.52 万元	亏损: 57,971.09 万元 - 77,726.52 万元	亏损: 96,804.40 万元	亏损: 2,312.37 万元	否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0.42 元/股 - 0.55 元/股	亏损: 0.42 元/股 - 0.55 元/股	亏损: 0.64 元/股	亏损: 0.02 元/股	否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重组前)	上年末 (重组后)	是否 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不存在净资产为负	-400 万元 至 -800 万元	9,075.58 万元	-2,107.43 万元	是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的修正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的修正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2025 年 1 月 18 日公司披露《2024 年度业绩预告》时，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全面开展。随着年度审计工作的深入推进，经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收到的监事长古少波先生捐赠的人民币 4,000 万元资金，根据审计结果暂不确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上述捐赠资金未在 2024 年度计入资本公积，从而导致 202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因此，公司需对 2024 年度业绩预告数据进行修正。

四、本次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根据本次业绩预计的财务数据，公司预计 2024 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 条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深圳证券

交易所将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五、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对此次预告更正的原因进行认真分析，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编制和审核工作，确保业绩预测的准确性，以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截至目前，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

3、如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公司将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将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